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許美琪

電話：7531423

電子信箱：m10012455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120468921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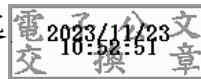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縣縣立花壇國民中學幹事預估缺(113年1月16日出缺)，徵才訊息置於本府遷調作業公告項下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職缺於112年11月27日至同年12月4日公告至遷調作業平台，由具有綜合行政職系任用資格之本縣各級學校同職務列等幹事遷調。
- 二、請各校轉知貴屬有意願者依限報名遞件，後續將依「彰化縣縣立各級學校職員安置及移撥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(彰化縣立花壇國民中學除外)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彰化縣立花壇國民中學、本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收文:112/11/23



1120004768

無附件